

烟台华力矿山机械有限公司 10台(套)/年矿山设备加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9年11月15日，建设单位烟台华力矿山机械有限公司在招远市组织召开烟台华力矿山机械有限公司10台(套)/年矿山设备加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会议。验收工作组由工程建设单位及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烟台华力矿山机械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山东方信环境检测有限公司)、环评单位(青岛津宜兰环境咨询服务有限公司)和专家(名单附后)组成，验收工作组根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根据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烟台华力矿山机械有限公司成立于2019年3月22日，注册资金1000万元，经营范围：采掘机械设备、选矿机械设备、冶炼机械设备的加工、制造、销售及安装；选矿机械设计、选矿流程设计；矿山技术咨询服务；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

烟台华力矿山机械有限公司10台(套)/年矿山设备加工项目为新建项目，位于山东省招远市温泉路618号，本项目租赁面积890m²。项目东侧为闲置房屋；南侧为义和路，隔路为烟台松岭化工设备公司；西侧为招远市锰钢厂；北侧为招远市泉港机械厂。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生产车间、办公室、供水系统、供电系统等公用、辅助工程及环保工程，年产球磨机、浮选机等矿山设备10台(套)。项目劳动定员8人，年生产2400小时。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项目已取得招远市发展和改革局备案证明，备案号2019-370685-35-03-030734。烟台华力矿山机械有限公司于2019年6月委托青岛津宜兰环境咨询服务有限公司编制了《烟台华力矿山机械有限公司10台(套)/年矿山设备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烟台市生态环境局招远分局于2019年9月17日以招环报告表【2019】107号对该项目予以审批。项目于2019年9月开工建设，2019年10月建成，2019年10月投入生产。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150万元，实际环保投资为5万元。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环评报告表及环评批复内容。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实际建设与环评及批复相比无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经旱厕处理后定期清掏，农田堆肥，不外排。

(二)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切割工序产生的粉尘及焊接工序产生的烟尘，主要污染物均为颗粒物。

车间密闭，切割工序产生的粉尘自然沉降。焊接烟尘经移动式烟尘净化器处理后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三)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来自切割设备、空压机等机械设备产生的噪声。本项目采取了减振、隔声等措施降低噪声。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职工生活垃圾、下脚料、废金属屑、焊渣、废机油、废机油桶。

生活垃圾集中收集，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下脚料、废金属屑、焊渣属于一般固废，经集中收集在暂存点，定期外售废品回收站。

废机油桶 HW49(900-041-49)、废机油 HW08(900-214-08)属于危险固废，委托山东万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五)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生产区地面、固废暂存场所均做了防渗处理。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1.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焊接烟尘及切割粉尘，两天内测得无组织排放颗粒物厂界最大浓度值为 $0.243\text{mg}/\text{m}^3$ ，监测期间厂界无组织排放颗粒物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浓度监控限值要求。

2.厂界噪声

东、南、西、北厂界昼间噪声在 54.9~56.7dB(A)，东、南、西、北夜间噪声在 40.0~42.1dB(A)，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2 类标准限值要求。

3. 污染物排放总量

项目粉尘排放量 0.0024 吨/年，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橡胶烟气治理改造项目能作为烟台华力矿山机械有限公司 10 台(套)/年矿山设备加工项目的有效替代量，满足项目环评报告及环评批复总量控制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监测结果，该项目监测期间噪声达标排放，固废有明确去向。项目建设、运营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六、验收结论

验收工作组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中规定的验收程序、自查内容、验收执行标准、验收监测技术要求、验收监测报告编制的要求，根据环评及批复对本项目逐一对照核查形成以下验收意见：

- 1、环境影响报告经批复后，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动；
- 2、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
- 3、验收监测报告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 4、验收期间未发现其他不符合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等情形。

综上所述，烟台华力矿山机械有限公司实施过程中按照环评、批复及环保要求落实了相关环保措施，建立了相应的环保管理制度，污染物排放达到国家相关排放标准，该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七、后续要求

- 1、按照《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制定环境监测计划，定期对污染源的排污状况进行监测。
- 2、规范危废间。完善标识、管理制度，建立台账，做好记录。

烟台华力矿山机械有限公司

2019 年 11 月 15 日

附件：

烟台华力矿山机械有限公司 10 台(套)/年矿山设备加工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组签名表：

验收组		姓名	单 位	职务/ 职称	签 名
组长	建设单位 及验收报 告编制单 位	兰许堂	烟台华力矿山机械 有限公司	总经理	兰许堂
		梁建喜	烟台华力矿山机械 有限公司	厂 长	梁建喜
成员	监测单位	王檬	山东方信环境检测 有限公司	工程师	王檬
	环评单位	孙武堂	青岛津宜兰环境咨 询服务有限公司	工程师	孙武堂
	专家	张培玉	青岛大学	教授	张培玉
		王犇	青岛科技大学	教授	王犇
		谢洪波	青岛市表面工程协 会	秘书长 /教授	谢洪波

2019 年 11 月 15 日